

# 招标公告

## 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芯块装管及物料转运系统

### 采购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芯块装管及物料转运系统采购（项目名称）已由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批准实施，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拨 自筹 国拨+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招标机构为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是采购1套芯块装管及物料转运系统，具体招标内容见招标范围。

2.2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采购芯块装管及物料转运系统1套及相关的指导安装及调试。该系统包含芯块烘干转料装置、芯块存放柜传输线、自动装管装置、空腔测量装置及控制系统。

2.4 设备主要技术参数

主要用于芯块烘干前后的自动进出料、芯块存放柜的双向传输与暂存、芯块从存放柜自动装入包壳管内及燃料棒空腔自动测量调整。

产能和节拍配置：

1) 烘干转料工位：每个芯块存放柜的单向转料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2) 装管工位：每小时至少完成 75 根燃料棒的自动装管。

3) 测空腔工位：每小时至少完成 60 根燃料棒的空腔测量及调整。

其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2.5 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设备交付及指导安装调试到位；

交货地点：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厂区。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采购及组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内容。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完善的质保体系（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截止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效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具有完善质保体系的说明材料，说明材料应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机构、质保大纲建立的说明），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及代理商响应。

3.4 其他要求：

(1) **本次招标为设备制造厂商，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2)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整机）如需进口，必须获得出口许可证或输出国政府主管当局颁发或批准的出口许可文件，或者提供不需出口许可或出口文件的声明。如果在投标时未能取得出口许可，投标人应提交其能够从有关政府当局取得许可文件的承诺，若中标后，后续项目执行期间如未能取得出口许可，投标人将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3.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2) 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不符合核安全监管“两个零容忍”情形，被核安全监管部门明确停工处罚的，或即将面临停工处罚的。

(6) 被列入集团公司或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违纪违规名单、违约名单、资格暂停供应商清单（如有）或黑名单（如有），且未从上述名单中释放的。

(7)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8) 其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3.6 保密及廉洁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要求（见投标保密承诺函），并须遵守相关廉洁要求（见投标廉洁承诺函）。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6月28日上午08时30分至2023年07月18日上午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核集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完成本项目的报名，并在支付采购文件款项后，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4.2 任何未在平台完成注册报名并领购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其投标将被拒绝。潜在投标人应扫描下方二维码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并将购买文件付费成功截图（扫描件或照片）上传至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招标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收款后，投标人才能获得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

采购文件付费成功截图（扫描件或照片）。支付招标文件购买费用后，请自行扫码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时，请备注招标项目经理姓名和汇款时间。经我司财务部门审核确认后，电子发票将自动发送至申请时所填邮箱。

二维码如下：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7月21日09时30分，地点为北京西城区月坛北街戊1号（月坛大厦北门马路对面胡同内约50米），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月坛办公区。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3 本项目可以采用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地址见5.1，联系人及电话见招标代理机构），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时间为准，建议采用顺丰快递方式递交。同时投标人应自行考虑各种风险，

并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保证投标文件外包装密封情况完好。如存在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破损及其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形，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由此引起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作任何解释，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核集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乌素图

邮 编：014035

联 系 人：赵旖旎

电 话：0472-3139871

电子邮件：cgzx.jhk@163.com

招标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经理

电 话：010-66297058

电子邮件：wangy@mails.cneic.com.cn

**2023年06月26日**